

嵇康集注



夏明釗译注



DZ85/14

嵇康集译注

夏明釗 译注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1987年·哈尔滨

1184880

责任编辑：李延沛
封面设计：安振家
封面题签：延 沛

嵇康集译注

Ji Kang Ji Yi Zhu

夏明釗 译注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

(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黑龙江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 印张10 12/16 · 插页2 · 字数250,000
1987年1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1次印制
印数1—1,649

统一书号：10093·708 定价：3.80元

前　　言

嵇康生活在魏晋变易的时代。黑暗跋扈，阴谋猖獗；“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晋书·阮籍传》）。嵇康的丰富的精神世界和贫困的现实世界之间的剧烈冲突，注定了他的悲剧命运。这种冲突使得他的灵魂深处交织着诸多的矛盾和苦痛：他对当时的黑暗社会进行了激烈的批判和挑战，却又始终想逃避斗争、遗世隐遁；毕生酷爱着“杀伐之声”（戴明扬：《广陵散考》）的《广陵散》，却偏又主张“声无哀乐”、以“至和”为贵；教儿子要谨慎言语，自己却“每非汤、武而薄周、孔”；始终希望“导养得理，以尽性命”，结果是身陷囹圄，惨遭大辟。

嵇康（223—262），字叔夜，谯国铚（今安徽涡阳）人，他的祖先本姓奚，原籍会稽（今浙江绍兴），只是因为避怨才迁居改姓的。康父昭，字子远，当嵇康还在襁褓中时，其父即辞世。在《与山巨源绝交书》中，嵇康自谓：“少加孤露，母兄见骄，不涉经学，性复疏懒。”就是说，由于早孤，母亲与哥哥对他约束很少，便养成了他的任性和骄狂。嵇康的母亲姓孙，性温柔慈祥。嵇康对她的感情之深，从《思亲诗》中可以想见。母亲死后，诗人望南山哀叹，见几杖涕零，中夜悲苦，痛哭失声，愁肠百结，却又无可告语。嵇母之死当在景元二年（公元二六一年），正是嵇康悲剧命运行将达到高峰之际，这就格外加重了诗人的伤感。《思亲诗》中的“嗟母兄兮永潜藏”中的“兄”当然不是嵇熹，因熹死于康后，还为康作传，可以肯定，嵇康还有一个哥哥，他和嵇母是一前一后

死的。嵇熹是嵇康的另一位哥哥，他们兄弟怡怡，关系甚好。《赠兄秀才入军十八首》中的一些篇什就是赠给他的。嵇熹在他的《嵇康传》中说：“家世儒学，少有俊才，旷迈不群，高亮任性，不修名誉，宽简有大量；学不师授，博洽多闻；长而好老庄之业，恬静无欲。”（《魏志·王粲传》注引）看来，嵇熹是深知其弟的，和传主没有长期的接触，并且是深得传主精神的人，是绝对写不出这样的文字的。关于嵇康的婚姻，史载者寥寥。《文选·恨赋》注引王隐《晋书》曰：“嵇康妻，魏武帝孙穆王林女也。”《世说新语·德行》注引《文章叙录》：“康以魏长乐亭主婿迁郎中，拜中散大夫。”这门婚事对嵇康的关系非同小可，正如鲁迅所言：“嵇康的送命，并非为了他是傲慢的文人，大半倒因为他是曹家的女婿。”（《再论“文人相轻”》）因这不仅从根本上招致了司马氏的怨怒，而且也从多方面直接、间接地影响着嵇康的生活道路和心理逻辑。

在嵇康的生活史上，有一件事要特别提出的，是他和“竹林七贤”的关系。所谓“竹林七贤”，是指“陈留阮籍、谯国嵇康、河内山涛……沛国刘伶、陈留阮咸、河内向秀、琅邪王戎。七人常集于竹林之下，肆意酣畅，故世谓竹林七贤。”（《世说新语·任诞》）“竹林七贤”，应以嵇康、阮籍为代表。他们之所以自觉或不自觉地形成了这个团体，我想，原因大致有三：第一，居游地点比较集中，过往便当，联系方便。第二，也是最重要的，是他们对司马氏集团基本上抱不合作的政治态度。第三，和他们的政治态度相联系，是“他们七人中差不多都是反抗旧礼教的”（鲁迅：《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同“竹林七贤”的关系是嵇康社会关系中一个很重要的方面。“竹林之游”期间的生活在嵇康的作品中也有所反映。概括地说，从这些作品中除了可以看到七贤当年或唱歌，或饮酒，或田猎、或投竿，或流连山水，或深宵

访友的“周览无穷已”、“优游卒岁”的畅游生活外，在嵇康的《酒会诗一首》、《四言诗十一首》、《五言诗三首》中，还能体会出以嵇康为代表的七贤的典型情绪。这里，我觉得罗曼·罗兰在《贝多芬传》中的一段话同样适合嵇康此时的心境：“隐遁在自己的内心生活里，和其余的人类隔绝着，他只有在自然中觅得些许安慰。丹兰士·勃仑施维克说：‘自然是他的唯一知己’它成为他的庇护所。一八一五年认识他的查理·纳德，说他从未见过一个人象他这样地爱花木、云彩、自然……他似乎靠着自然而生活。他的精神的骚乱在自然中获得了一些苏慰。”这为期较长的竹林之游既给了嵇康以寄情山水的机会，从而加强了他对大自然的爱恋，又使得他越发感到现实社会的污浊与俗人的不可为伍。就是说，嵇康思想和性格中的两个矛盾的倾向都得到了加强：对现实社会的强烈的批判和否定，这是积极的一面；对超脱红尘、隐名遁世的渴望和追求，这是消极的一面。它们同时存在，同时膨胀，又互相依靠，这就一步步使嵇康失去了心理上的平衡，而陷入了一个终难自拔的感情的苦海之中。

公元二五五年，毋丘俭被诛后，曹魏政权已形同虚设，嵇康的悲剧也日渐趋于高潮。毋丘俭被杀之明年，即甘露元年（公元256年），魏主曹髦率太学，与尚书博士庾峻论圣人用人知人之道，其中也涉及到周公和管蔡之事。嵇康的《管蔡论》，大约作于此时。管叔、蔡叔，历来被认作是坏人，周公杀他们从来都被看作是天经地义的。但“常与古时旧说反对”的嵇康却不这样看，他认为管叔、蔡叔也是忠心耿耿的好人，他们之所以起来反对周公，是因为地处僻远，消息不灵通。不仅如此，嵇康还以他特有的论证方式反证道：“然论者承名信行，便以管蔡为恶；不知管蔡之恶，乃所以令三圣为不明也！若三圣未为不明，则圣不祐恶而任顽凶。”弦外之音，非常清楚。司马氏也很快就看出嵇康的“项

庄舞剑”，是在为刚被诛的毌丘俭张目。于是，乱子就闹大了。

但嵇康并不就此煞车。又二年，甘露三年（公元258年），偏又发生了一桩历史上和文学史上都有名的钟会访嵇康的事来。当时钟会正受宠于司马昭，便“要于时贤俊之士俱往寻康。康方大树下锻，向子期为佐，鼓排，康扬锤不辍，旁若无人，移时不交一言。钟起去。康曰：‘何所闻而来？何所见而去？’钟曰：‘闻所闻而来，见所见而去。’”（《世说新语·简傲》）对钟会来说，这确实是一个无与伦比的侮辱。随着钟会的离去，司马氏对嵇康的压迫也就日甚一日了。

嵇康的“避世”或云避难，仿佛是匆促之间作出决定的，这就格外加重了嵇康的悲凉之感。这种匆匆行色所流露的悲愤之情，连他的朋友也体会到了：“叹我与嵇生，倏忽将永违。”（《诗三首郭遐周赠》之一）“如何忽尔，将适他俗！……心之忧矣，视丹如绿。”（《诗五首 郭遐叔赠》之一）不在非常的情况之下，象嵇康那样的性格，是不会如此认真对待的。这在嵇康的答诗中，看得更分明：“寡智自生灾，屡使众畔成……今当寄他域，严驾不得停。”

（《五言诗三首答二郭》之一）答诗透露了此行与司马氏的政治迫害有很大关系，道出了行色匆匆的奥秘；而所谓的“从子不善”很可能只是个搪塞别人耳目的借口。因事出仓卒，突然离开故居，寡母在堂，别妇抛雏，怎能不叫人肝肠寸断？嵇康道：“恋土思所亲，能不气愤盈？”二郭也深望终于有一天，云开雾散，叔夜得以归来：“愿各保遐年，有缘复来东！”大家重新聚首。但最难能可贵的，还是嵇康始终未能忘情于现实：“虽逸亦以难，非余心所嘉”；这就使得他几乎进退维谷，而他的悲剧心理与性格也就格外向对立的两极去发展了。

公元二六〇年，嵇康返归山阳旧居，他这时已经三十八岁了。司马氏对归来后的嵇康的压迫不仅没有放松，并且变本加

厉，“惟此褊心，显明臧否”的嵇康也毫不退让，司马氏的高压反而激起了他的抗争精神；这样，一场撼人心弦的悲剧终于在历史的舞台上启幕了。在这之前的三年中，嵇康则在多种矛盾的交锋里，痛苦地度过了一个可歌可叹的岁月。

这最后岁月的第一个耀斑便是嵇康和山涛的绝交。嵇康在《与山巨源绝交书》中，鲜明地表白了自己的政治态度，详细地陈述了拒绝为官的理由，即“必不堪者七，甚不可者二”；著名的“每非汤武而薄周孔”的言论就是通过这封书信发表出来的。关于此信的批判意义及其对研究嵇康思想的重要性而言，自不待说了；同时，它也和《幽愤诗》、《述志诗》、《家诫》一样，自觉地给自己做了个总结。嵇康在信中述说自己“性不可化”、“刚肠疾恶，轻肆直言，遇事便发”，这实在是颇有自知之明的。他之所以直言不讳地陈述了自己，一方面是出自他的难化的坦诚，也由于他已经从最坏的方面作了准备：“欲降心顺俗，则诡故不情，亦终不能获无咎无誉也。”显然，在写此信以前，嵇康已就他和司马氏集团的关系作了反覆的、周详的审查，“终不能获无咎无誉”，这八个字则是审查后的结论。《绝交书》决不是一时心血来潮之作。在嵇康看来，那个时代的“毁”、“誉”已完全颠倒。《幽愤诗》中的“谤议沸腾”、“频致怨憎”就是对那个黑暗社会和异化了的世道人情的猛烈抨击！既然毁誉颠倒，是非不分，那又何必“诡故不情”，而不自然任性呢？反正都是一样了。这一个“终”字很重要。它明白宣告了这封《绝交书》不是指向山涛，而是指向司马氏的；它宣告了嵇康对司马氏集团的彻底绝望和决裂！这对双方来说，都是一种可怕的敌对情绪。此时，嵇康的精神世界已进入一个行将崩溃的境地：“一旦迫之，便发其狂疾”。前人对此曾评论道：“叔夜虑祸之明，盖不自赋《幽愤》时始，而龙性难驯，终于被害，哀哉！”（转引自《嵇康集校注》131页）江进之于《直史外纪》中对嵇

康和他的《与山巨源绝交书》曾给了很高的评价：“此等文字，终晋之世不多见，即终古亦不多见。彼其情真语真，句句都从肺肠流出，自然高古，自然绝特，所以难及。”（转引自《嵇康集校注》130页）

写《绝交书》时的嵇康已在理智和逻辑上得知咎难获免，而这，也确是事实。正如鲁迅所说：“但最引起许多人的注意，而且于生命有危险的，是《与山巨源绝交书》中的‘非汤武而薄周孔’”。（《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这是嵇康非死不可的原因之一；之二是：“他是曹家的女婿”。侮辱钟会乃是间接的导火线，而直接的导火线则是因了吕安的事体。

吕安是吕巽之弟，妻美。吕巽奸淫了吕安之妻，还诬吕安不孝，“太祖遂徙安边郡”。（《文选·思旧赋》注引干宝《晋书》）嵇康在《与吕长悌绝交书》中也明白地道及：“而阿都去年，向吾有言，诚忿足下，意欲发举。吾深抑之。亦自恃每谓足下不足迫之，故从吾言。……足下阴自阻疑，密表系都，先首服诬都……何意足下包藏祸心耶？”阿都即吕安，吕长悌就是其兄吕巽，他们都是嵇康的至友。这份《绝交书》乃是嵇康最后岁月中的第二个耀斑。它的写作时间当稍后于《与山巨源绝交书》，其时吕安已被徙边，而嵇康尚未被牵连入狱之际。写这封绝交书的动机，完全是一个正直忠实之士的仗义直言，正象《绝交书》中所写的那样：“都之含忍足下，实由吾言。今都获罪，吾为负之；吾之负都，由足下之负吾也！怅然失图，复何言哉！若此，无心复与足下交矣。”这种“义不负心，保明其事”的举动本身就足以说明嵇康人品的光明磊落。这件事在精神上给予嵇康的创伤是完全可以想象得出的，它再一次增加了嵇康对人的失望：“何意足下包藏祸心耶？”

这类“小辈”，除了吕巽，当时还有一个钟会。他钻了这个孔子，力谏司马氏“宜因衅除之”：“鍾會庭論康曰：‘……康上不臣

天子，下不事王侯，轻时傲世，不为物用，无用欲今，有败于俗……”（《世说新语·雅量》注引《文士传》）这正合了司马昭的心意，于是嵇康也就被收录入狱了。太学生三千人上书请以为博士，请以为师，当在嵇康入狱后不久。这一请愿更进一步促使司马氏要尽快杀掉嵇康和吕安，以绝后患。

前面说过，对这样无罪获咎的结局，嵇康在思想上是早有准备的。但那毕竟是理智的分析，一旦“不幸而吾言中”，情感与理智的矛盾也就激烈地冲突起来了。这在嵇康入狱后所作的《幽愤诗》和《述志诗》中看得很清楚。一方面，他对自己的骄傲任性、心直口快不无悔恨：“惟此褊心，显明臧否。感悟思愆，怛若创痏。”另一方面，他又觉得并非自己的过错，实在是“世务纷纭”、民情浇薄和人心叵测：“欲寡其过，谤议沸腾；性不伤物，频致怨憎。”一方面，他认为此次入狱，是自己所为：“匪降自天，实由顽疏”；另一方面，他又认为这是公理消亡、良心泯灭的结果：“理蔽患结，卒致图圄”。一方面，他为自己的举动而自豪；另一方面，他又自觉神志沮丧，精神不振：“虽曰义直，神辱志沮”。一方面，他很希望快些出狱，实施雅志：“玄居养营魄，千载长自绥”。另一方面，他又不愿为此作些哪怕是微小的努力，不屑为自己一辩：“对答鄙讯，挚此幽阻；实耻讼冤，时不我与！”一方面，他认为：“穷达有命，又有何求？奉时恭默，咎悔不生。”同时，他又觉得：“往事既已谬，来者犹可追”，“坎坷丁悔吝，雅志不得施”……

像嵇叔夜处于如此生死边缘时的复杂感情，很难为人所理解。明代的李贽认为要末是嵇康怕死，要末是有好事者对《幽愤诗》有所增饰即是例证（《焚书》）。一旦生死界限十分清楚了，尤其是死的结局十分显豁了，人反而会转入平静状态。嵇康写《家诫》时就是这种心情。那时的嵇康已自知难免一死，所以我们就再也看

不到这种波涛起伏的矛盾心情、悔咎杂出的心理状态，也不再看到“永啸长吟，颐性养寿”的一线希望之光了。

我常想，假使当年司马昭不杀嵇康，那末嵇康会怎么样呢？我的结论是：经过这次“无以加矣”的骇人听闻的冤案和死神的拥抱，嵇康很可能由于对中古黑暗社会的彻底失望，却又找不到可以寄托精神的积极力量，而走上“逝将离群侣，杖策追洪崖”的终身隐逸的道路。他的文字中将再也看不到对那个社会的激烈的批判和挑战，“杀伐之声”的《广陵散》也会从此在他的琴音中消失；嵇康的历史将要重新书写。当然，这丝毫不意味着司马氏对嵇康的杀害是对的，是及时的，而是相反：“司马氏集团的罪恶是无穷无尽的”——范文澜同志这个历史唯物主义的论断里，也包含着嵇康的鲜血。

嵇康被害于景元三年，公元二六二年。嵇康死时，十分镇定：“嵇中散临刑东市，神色不变，索琴弹之，奏《广陵散》曲，终，曰：‘袁孝尼尝请学此散，吾靳固不与，《广陵散》于今绝矣！’”

（《世说新语·雅量》）他惋惜的不是自己的生命，而简直是超过了自己生命的《广陵散》的失传。后人叹道：

“鹤在清霄罗未远，琴弹白日影初移。

三千太学伤东市，一笛山阳怅子期。”（谢启昆：《树经堂咏史诗·嵇康》，转引自《嵇康集校注》第390页）

洛阳的东市，亦称马市，就是嵇康临刑的地方。这地方后来成了人们凭吊这位中古诗人和哲人的名胜处所。嵇康墓在现今安徽涡阳县境的嵇山之南。

就基本倾向说，嵇康是一个唯物主义的哲学家。在他的著名哲学论文《声无哀乐论》中，他认为实在的、物质的“天”和“地”是万物得以生成的根本：“夫天地合德，万物资生。寒暑代往，五

行以成。”这“天”“地”又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是来自一种“元气”，或曰“太素”：“浩浩太素，阳曜阴凝。二仪陶化，人伦肇兴。”（《太师箴》）“元气陶铄，众生禀焉。”（《明胆论》）这“元气”又是什么？它是怎么来的呢？中古时代的嵇康当然无法回答这个问题，但据上引的文中可以看出，他认为此乃是一种存在，它浩茫广大，与人的思维无涉。嵇康的这种自然观与王充有着一脉相承的关系：“天地合气，万物自生，犹夫妻合气，子自生矣。”（王充：《自然》）王充的所谓“气”，就是嵇康所说的“元气”。因此，在《明胆论》中，他正确地区分了“明”与“胆”、知与行、认识和实践，“故吾谓明胆异气，不能相生。明以见物，胆以决断。”这见解是有益的。所以，嵇康的社会政治思想的主导倾向是“越名教而任自然”，他扛起“自然”这面鲜亮大旗，作为反“名教”的武器，认为“大道无违，越名任心”，主张积极摆脱“名教”的束缚。反名教，当然就要反周孔，反六经，这在当时确是相当彻底、相当大胆、最具战斗风姿的壮举。

但由于时代的限制，嵇康的唯物论思想还存在着许多局限。一方面，他怀疑“无非相命”的宿命论思想，却又相信“宅有吉凶”；一方面，肯定形神相依，却又不明确形乃神的基础；一方面，认为“神祇遐远”，并未目见过，却又认为神“似特受异气，禀之自然，非积学所能致”等等。

作为一个文学家，嵇康的建树是多方面的，其影响也相当深远。他的文章从本质上继承了“建安风骨”。刘勰说：“嵇康师心以遣论”，鲁迅认为：这“师心”“便是魏末晋初的文章的特色。”并不无惋惜地说：“正始名士和竹林名士的精神灭后，敢于师心使气的作家也没有了。”（《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嵇康的四言诗写得颇好，象他的为人一样，刚烈直质，愤世疾俗，却又清峻秀逸，志趣高洁。他敢于突破《诗经》中四言的藩篱，自具

一格，直吐胸中的块垒。缺少含蓄，缺乏具象，则是嵇诗的一个缺点。嵇康最拿手的是论文。他的论文观点新颖，胆子很大，常有见人之所未见，发人之所未发；又析理绵密，逻辑严谨，确是议论文字中的上乘，所以鲁迅说“嵇康的论文，比阮籍更好”。嵇康与人辩论，方法很多：树立靶子，有的放矢；以子之矛，攻子之盾；广为取譬，加以类比；等等。他的论文，对后世的影响亦大，鲁迅即是受其影响之一人：“此外对鲁迅思想有深刻影响的文人，是孔融和嵇康，尤其是嵇康。”鲁迅“小说杂文的简劲朴实，也可以说和魏晋风格有一脉相通之处”，魏晋作家中，“最使他喜欢的作者是孔融和嵇康。”（王瑶：《鲁迅与中国文学》）

嵇康又是一个名声显赫的音乐家。他的音乐思想极其复杂，其中也有不少的偏见和谬误。但因他毕竟“少好音声”，终生乐此不倦（他善演奏，能创作，又有着较丰富的音乐史和音乐理论方面的知识），所以在他的音乐思想中，便确有不少发人深思的见解。《声无哀乐论》和《琴赋》集中表达了嵇康有关音乐的思考。在《琴赋》中，他用美妙的音乐形象状摹了那种只可意会、却难以言传的音乐欣赏中的共鸣现象；没有身历其境般的心领神会，是写不出这种鲜明的共鸣之感的。

嵇康同时还工书善画，并会打铁，确是多才多艺。在中国文学史上，这样的作家并不多见；但他竟被用莫须有的罪名砍了头！

黑暗过去了，永远地过去了。在社会主义时代的今天，我们还要谈论这位中古时代的哲人和诗人，研究他的遗产，正是为了彻底埋葬那黑暗，建设一个更富于生机的、光被华夏的明天！

一九八五年四月四日，三稿于
合肥曙光新村之望云斋。

例　　言

嵇康是历史上有影响的哲学家、文学家和音乐家。但嵇康的文字古奥艰深，一般人难以卒读。到目前为止，嵇康的文集，大家公认为较好的本子有两种：一是鲁迅校勘的《嵇康集》；一是戴明扬的《嵇康集校注》。但前者只重在校，几无注释；后者是旧注，且系集注形式，且注文大都比原文更难懂，是一本专门供研究者用的本子，作为普通读本显然并不适宜。本《译注》就是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才撰写的。

现就《译注》体例作几点说明：

一，《译注》分译诗、原诗、解题、注释四个部分。如遇嵇康同他人应和或论难的文字，则将他人的文字作为《附录》列入，而将对《附录》的注释名曰《附录简注》。

二，《解题》的基本内容是：写作年代，本事，主旨，段落划分和每段大意，论证逻辑或写作特点。因确定嵇文的写作年代，至今仍是一个难题，故《译注》对有关嵇文的写作年代问题，在吸收已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能够明确的则给以明确，能够大致明确的则大致明确，一时尚不能明确的则暂付阙如。凡属吸收他人在这个问题上的研究成果，必一概标明，以示尊重。

三，《译注》的重点虽不在校，但既要注释和翻译，对原文就势必要进行一次整理。《译注》的原文部分以鲁迅的《嵇康集》手稿影印本（文学古籍刊行社一九五六年七月版）为底本，参考了戴

明扬的《嵇康集校注》，参考了这两个本子中辑录保存并据以校勘的各文本中的文字，同时参阅了已出的今人编集的古文集中有关嵇康的篇什，加以比较、鉴别、整理而成。经过整理，这种文字上的更动虽不甚多，亦时有之，如在《答释难宅无吉凶摄生论》一文中，有一段，戴本是这样的：“今疾夫设为比之假颜，贵夫毋故谓之贞宅，然贞宅之异假颜，贵夫无故识之，贞宅之与设为，其形不异，同以功成，俱是吉宅也，但无故为贞宅，授吉于暗遇，设为减福于用知尔。”周本是这样的：“今疾夫设为比之假颜，贵夫无故谓之贞宅。然贞宅之与设为，其形不异，同以功成，俱是吉宅也；但无故为设贞，有故为设宅：贞宅授吉于暗遇，设为减福于用知耳。”很明显，两者的歧异很大。我以周本为基础，参校戴本及他本，整理为：“今疾夫设为比之假颜，贵夫无故谓之贞宅。然贞宅之与设为，其形不异，同以功成，俱是吉宅也；但无故谓贞宅，有故为设为。贞宅授吉于暗遇，设为减福于用知耳。”只是考虑到《译注》本身的主要任务并不在校，所以对改动的地方并未一一标明出处。凡属下列情况之一者，则标明出处或说明更动的原因：（一）两本并他本所无的，如《难宅无吉凶摄生论》篇中的“得无半非冢宅耶”里的“冢”，周本、戴本均作“冢”，笔者在认真研读原文的基础上，根据钱钟书《管锥篇》1095页里的意见，改“冢”为“家”，并将好几处“冢宅”一律改为“家宅”。

（二）两本明白地表示缺字，笔者依据己意或依据他本予以补充的，则一定注明或用“□”标示，如《四言诗十一首》中的“神□不存，谁与独证？”笔者补改作“神□人不存”。另外，考虑到读者和时代，只要是有所本，则定将旧本中的一些异体字、通假字，一律改为简化的正字，如将“埤”改作“卑”，“儻”改作“舞”，“麤”改作“粗”等，如两本均用某字，则虽属通假或异体，为保留一些历史的面目，则仍因之，如《幽愤诗》中的“冯宠自放”，笔者就未改

“冯”为“凭”。整理原文的另一重要工作是标点，在戴本的基础上，我作了较大的改动。

四、《注释》部分的注文如系采用别人的观点，则一律标出，以示不敢掠美，因有译文，所以注释从简。对难字，除了用拼音字母给以注音外，还兼用同音的方块汉字注音。对于常识性的史实、典故，则不加注。为省却读者的翻检之劳，重要的典故如在不同的地方出现，则分别予以注出。对于注文中涉及到的难字、异体字、通假字，则不再注音，是为了避免行文支离，结构繁复，这对研究者既无必要，而普通读者已可从引文前的简短注释中明白语意了。

五、《今译》部分的译文基本上用的是直译法，“信、达、雅”是笔者努力追求的目标。在“信”的基础上，为求得语言环境的完整和鲜明，某些地方也适当采用了意译法。对于一些内涵丰富而又容易造成一些画蛇添足的差错的一些古代的专门哲学术语如“一”、“道”、“无”、“和”、“至人”等，则保留原词不译，只于注释中阐释，以助读者领略。

六，周本是据明吴宽丛书堂钞本校的，为十卷；戴本依明黄省曾嘉靖乙酉年仿宋刻本校注的，亦为十卷。两本的目录顺序除个别者外，次第亦同。《译注》只按文章的写作年代予以编排，亦不标卷；对于连大致年代都难以确定的文字，则结合嵇康的身世、道路，放在一个笔者认为是较合适的位置上，我想，这对理解或进一步研究嵇文，是有好处的。

七，为了有助于读者的领略，为了便于读者对照阅读，《译注》每题的具体结构较为灵活，但每题包括的内容一律不变。

目 录

前 言	1
例 言	11
一、秋胡行七首	1
二、四言十八首赠兄秀才入军	7
三、酒会诗一首	21
四、四言诗十一首	23
五、五言诗三首	32
六、卜疑	36
七、养生论	45
八、答难养生论	58
九、声无哀乐论	85
十、释私论	120
十一、明胆论	134
十二、难自然好学论	143
十三、难宅无吉凶摄生论	151
十四、答释难宅无吉凶摄生论	170
十五、太师箴	195
十六、管蔡论	203
十七、答二郭三首	209
十八、五言古意一首	219
十九、游仙诗一首	222